

证券代码：835517

证券简称：宏祥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带有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的委托，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报告编号：鲁舜审字[2022]第 0306 号）。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就相关事项出具专项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内容

我们审计了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宏祥新材料）财务报表，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，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、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。

我们认为，除“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”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，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宏祥新材料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，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有关情况，在整个审计过程中公司全力配合下，会计师对公司存货的管理上存在质疑，此情况主要因公司尚处于新老厂区的搬迁过程，直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仍处于搬迁过程，确实存在摆放无序的情况，同时公司产品种类较多，存货种类、规格繁多，对会

计师的盘点工作造成了一定的困难。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审财务报表存货账面余额 334,376,909.96 元，占资产总额 669,795,911.15 元的 49.92%，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。因此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董事会表示理解。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尽量消除审计报告中的保留意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。

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30 日